

我市首家科技馆昨日宝丰开馆 快带孩子来免费探奇

□记者 巫鹏

本报讯 神奇的激光琴、好玩的互动足球、炫酷的机器人舞蹈……昨天，宝丰县山河路小学的成培宁度过了一个特别的儿童节。当天，我市第一家、全省县级第二家科技馆——宝丰科技馆正式开馆。

今年10岁的成培宁是山河路小学四(1)班学生。当天，在爸爸的陪同下，成培宁和同学们一起来到了宝丰科技馆。在“自己拉自己”科普展台，成培宁小心地试过几次后，和爸爸一较高

低。将锥体滚子移到导轨较低的一端，放开双手后，锥体神奇地自动上滚；虽然没有琴弦，手在竖琴上划过，就会响起悦耳的琴声……一件件科普器材让成培宁和同学们十分好奇。通过灭火、逃生体验，大家在互动中学习了知识；错觉画、隐身人，让大家惊叹魔术的神奇魅力。

“县城的孩子到科技馆的机会很少，科技馆的开放很有意义，今后有时间会带孩子多来几次。”成培宁的爸爸成晓斌说。

据了解，宝丰科技馆位于宝丰县城科技路与山河路交叉口，

毗邻龙兴湖公园，总占地面积6111平方米，总投资5000余万元。

室内布展面积2800平方米，共四层，以“体验科学、宝丰特色、感悟创新、引领未来”为主题，是一所融自然、科学、社会、人文和艺术为一体的有深度、有特色的新型展示馆。负一层展示的是仪狄造酒、宝丰酒等古法技艺和超纯新材料、碳化硅制品等特性科技以及科学防灾训练营；一楼主要展示“生命的奥秘”方面内容，分为认识自己、健康生活、美好家园和航天航空四个

模块；二楼主展厅以“科学与探索”为主题，分为序厅、力学奇观、数理奥秘、声光电磁等九个展区；三楼为科普知识宣传影院。室外科技园布展面积1200平方米，内有天文望远镜、发光跷跷板等设施可供休闲娱乐。

宝丰科技馆免费对外开放，参观者可凭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在开放期间入馆参观。开放时间为每周二至周日9:00-17:00(16:00后，观众停止入场)，周一闭馆(国家法定节假日开馆时间以官方公告为准)。

舞钢市法院发出 首例人身安全保护令

□记者 杨德坤 通讯员 王萌萌

本报讯 昨天，记者从舞钢市人民法院获悉，近日该法院向被申请人冯某发出民事裁定，禁止其对妻子王某实施家庭暴力，并借此发出舞钢市首例人身安全保护令。

据悉，申请人王某与被申请人冯某系夫妻关系，冯某经常对王某辱骂殴打，甚至到王某工作单位对其进行辱骂殴打。冯某的行为不仅严重伤害了王某的人身健康，还严重影响其正常工作。

王某向法院提起申请后，舞钢市人民法院承办法官闫红伟高度重视，经调查核实后，向王某下发了人身安全保护令，禁止被申请人冯某殴打、威胁王某及其亲友，冯某如违反禁令，将视其情节予以罚款、拘留或追究刑事责任。闫红伟还驱车赶到原告家中及双方经常居住地派出所、村委会送达民事裁定书，对申请人人身安全提供有力保护。

据承办此案的法官介绍，反家暴人身安全保护令是一种民事裁定，当受害人遭受来自其家庭成员的暴力侵害时，可以申请法院发出该裁定，裁定的内容包括禁止被申请人殴打、威胁申请人或申请人的亲友，要求被申请人暂时搬出双方共同的住所等。

申彤希望小学学生 收到儿童节礼物

□记者 孙书贤

本报讯 昨天，爱心人士来到郟县黄道镇后谢湾村申彤希望小学，给孩子们带来了节日礼物，并和他们一起欢度儿童节。

据悉，申彤希望小学有60多名学生，都是留守儿童，为让他们度过一个愉快的儿童节，黄道镇居民宋世豪自掏腰包，购买了书包、茶杯、文具盒等生活、学习用品作为节日礼物。

昨天上午，宋世豪和志愿者们一起来到申彤希望小学派发礼物，他们还和孩子们一起载歌载舞，共同欢度节日。“我爸妈虽然没在家，可有宋叔叔和志愿者们来陪我们过节，今年的儿童节过得真开心！”11岁的王志超激动地说。

罐车侧翻烧碱泄漏 处置及时有惊无险

□记者 胡耀华

本报讯 昨天凌晨4时许，鲁山县城东五里堡附近发生交通事故，一辆运载烧碱(化工用品)的大罐车行驶中侧翻，罐内部分液体溢出。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处置及时，有惊无险。

事故现场系一十字路口。记者当天上午9时许在现场看到，周围已被拉上了警戒线，鲁山县政府相关领导及该县消防、公安、路政、交警等部门工作人员在指挥善后处理。一辆拉有沙土的汽车在几名工人的操作下，正在对路面上的液体进行覆盖和稀释。有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大罐车里装的是烧碱，在运往不远处的一家化工厂时，大罐车因拐弯过猛导致侧翻。幸运的是，事故并未造成人员伤亡，而且因处理及时，溢出物品也未造成不良后果。

儿童节真快乐



昨天是六一儿童节，今天上午，市区河滨公园游乐场里人山人海，孩子们在家长的带

领下快乐游园(上图)。孩子们在快乐玩耍，家长们也在忙碌中收获了乐趣。

记者看到，这些家长或陪孩子一起玩耍，或在一旁小心关注着，或用手机记录着孩子的成

长，或将玩累的孩子抱在怀里。

本报记者 禹舸 摄

给行人开罚单 鲁山交警动真格了 别再任性！非机动车与行人违法将罚款

□记者 胡耀华

本报讯 “电动车、自行车和行人不允许走机动车道，您违法了，按照规定应罚款20元。您也可以在此体验和学习指挥交通，免缴罚款。”昨天上午8时许，在鲁山县城南环路，执勤交警将骑电动车在机动车道上行驶的白女士当场拦下，因急着赶路，

白女士对交警的执法和劝解表示理解，并接受了罚款。这是鲁山县公安交警大队对驶入机动车道的非机动车辆首次开出罚单。

“对行人和非机动车辆实施处罚，不仅为了安全，更是对城市文明形象和个人素质的提升。”鲁山县公安交警大队负责人张文星告诉记者，此前他们没少对行人的违法行为进行劝解，

但收效甚微。他们从上个月开始宣传，决定自6月1日起，对行人闯红灯和非机动车走机动车道等违法行为实施整治。

“早该这样了。”今年50多岁的孙先生家住鲁山县城，是一名有多年驾龄的老司机。孙先生说，目前很多城市都有行人闯红灯和非机动车走机动车道行为，因为这种“习惯”意识，孙先

生当天骑电动车时也出现了不当行为。不过孙先生没有接受交警罚款，而是主动穿上马甲、拿起小红旗，在民警指导下学习指挥交通。

据悉，截至昨天上午10点30分，已有十几名路人涉嫌交通违法受到处罚，除白女士和另一市民被开具罚单外，其他有交通违法行为的人员均自愿接受教育。

违规烧烤 + 暴力抗法 市区一烧烤店老板被拘留

□记者 赵志国

本报讯 记者昨天从市公安局了解到，因烧烤造成市区大气环境污染且暴力阻碍工作人员执法，在市区开饭店的李某被矿工路派出所依法治安拘留。

据矿工路派出所办案民警介绍，5月24日晚10时30分许，矿

工路所治安管理大队值班民警接到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指令：中央花园古玩城附近有人打架。

值班民警迅速赶到现场，经了解，当晚8时许，新华区西高皇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到辖区执行平顶山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点治理执行工作，专项治理的重点是油烟烧烤、违章旱厕、占道

经营等。当晚9时50分许，执法人员来到新华区中央花园小区东侧一家饭店时，该饭店正在进行油烟烧烤，执法人员当即要求该饭店停止烧烤，恢复周边环境。该饭店老板李某、服务员赵某不但不听劝阻，还对执法人员白某某等人谩骂、推搡、撕扯，并对白某某进行人身攻击、威胁和

侮辱，严重阻碍执法人员执法。执法人员多次对李某警告劝说无效之后，随即报警。处警民警当即对李某和赵某带回派出所。

目前，李某、赵某已涉嫌违法。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之规定，市公安局矿工路派出所依法对违法行为人李某治安拘留5日，对赵某处以200元罚款。